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恭城瑶族自治县林业局 的 恭城瑶族自治县 2024 年油茶双千计划苗木采购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苗木 1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西日兴苗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7 万元¹，属于 中型企业。

2. 苗木 2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西日兴苗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7 万元¹，属于 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竞标人[公章(CA签章)，属自然人的应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签章]：广西日兴苗木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8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。